

<<野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野草>>

13位ISBN编号：9787534767098

10位ISBN编号：7534767091

出版时间：2011-10

出版时间：大象

作者：鲁迅

页数：108

译者：黄乔生 注解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野草>>

前言

说明 《野草》所收散文诗23篇（内含打油诗一首和短剧一个），最初陆续发表于1924年12月至1926年1月的《语丝》周刊，署名鲁迅。

《题辞》最初发表于1927年7月2日出版的《语丝》第138期，署名鲁迅。

本书于1927年4月由作者亲自编定，同年7月由上海北新书局初版印行，列为作者所编的《乌合丛书》之一。

此后印行的版本，除个别字和标点有所不同外，各篇文字大都和初版相同。

《野草》初版封面画系孙福熙所作。

北新书局第三版按照鲁迅意见将封面的署名“鲁迅先生著”改为“鲁迅著”，并在扉页背面加印“孙福熙作封面”字样。

1930年5月第6版封面署名恢复“先生”二字，随后再次删去。

1932年，作者在《自选集 自序》中说：“后来《新青年》的团体散掉了，有的高升，有的退隐，有的前进，我又经验了一回同一战阵中的伙伴还是会这么变化，并且落得一个‘作家’的头衔，依然在沙漠中走来走去，不过已经逃不出在散漫的刊物上做文字，叫作随便谈谈。有了小感触，就写些短文，夸大点说，就是散文诗，以后印成一本，谓之《野草》。”

又在1934年10月9日致友人的信中说：“我的那一本《野草》，技术并不算坏，但心情太颓唐了，因为那是我碰了许多钉子之后写出来的。”

其中某些篇章意义较隐晦，据作者后来解释：“因为那时难于直说，所以有时措辞就很含糊了。”

（《二心集·野草 英文译本序》） 此次校订以鲁迅生前校定的版本为底本，并参校其他版本，注释力求简要。

鲁迅时代某些词句和标点符号与现行用法不一致者，仍遵其旧，不做改动。

题辞 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

过去的生命已经死亡。

我对于这死亡有大欢喜，因为我借此知道它曾经存活。

死亡的生命已经朽腐。

我对于这朽腐有大欢喜，因为我借此知道它还非空虚。

生命的泥委弃在地面上，不生乔木，只生野草，这是我的罪过。

野草，根本不深，花叶不美，然而吸取露，吸取水，吸取陈死人的血和肉，各各夺取它的生存

。当生存时，还是将遭践踏，将遭删刈，直至于死亡而朽腐。

但我坦然，欣然。

我将大笑，我将歌唱。

我自爱我的野草，但我憎恶这以野草作装饰的地面。

地火在地下运行，奔突；熔岩一旦喷出，将烧尽一切野草，以及乔木，于是并且无可朽腐。

但我坦然，欣然。

我将大笑，我将歌唱。

天地有如此静穆，我不能大笑而且歌唱。

天地即不如此静穆，我或者也将不能。

我以这一丛野草，在明与暗，生与死，过去与未来之际，献于友与仇，人与兽，爱者与不爱者之前作证。

为我自己，为友与仇，人与兽，爱者与不爱者，我希望这野草的死亡与朽腐，火速到来。

要不然，我先就未曾生存，这实在比死亡与朽腐更其不幸。

去罢，野草，连着我的题辞！

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六日，鲁迅记于广州之白云楼 上。

<<野草>>

<<野草>>

内容概要

《野草》是鲁迅的最薄、最美、再版最多的一本散文诗集，写于“五四”退潮时期。作品以隐晦的象征表达了一个启蒙思想家在白色恐怖下孤军奋战的孤寂、迷茫与疑惧，同时表达出对“糊里糊涂生、乱七八糟死的”民众的失望与希望之情。此作品区别于鲁迅其他作品的最大特征是隐含着深邃的哲理性，包含了鲁迅的全部哲学。

<<野草>>

作者简介

鲁迅（1881.9.25～1936.10.19），浙江绍兴人，原名周树人，字豫山、豫亭，后改名为豫才。他时常穿一件朴素的中式长衫，头发像刷子一样直竖着，浓密的胡须形成了一个隶书的“一”字。毛主席评价他是伟大的无产阶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也被人民称为“民族魂”。

<<野草>>

书籍目录

题辞001 秋夜003 影的告别006 求乞者008 我的失恋010 复仇012 复仇（其二）014 希望016 雪019
风筝021 好的故事024 过客027 死火034 狗的驳诘037 失掉的好地狱038 墓碣文041 颓败线的颤动043 立
论046
死后048 这样的战士053 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055 腊叶058 淡淡的血痕中——纪念几个死者和生者和未
生者060
一觉062 附录 自言自语065 《野草》英文译本序072 《自选集》自序074
从沉醉到觉醒的记录——《野草》解读077

<<野草>>

章节摘录

风筝 北京的冬季，地上还有积雪，灰黑色的秃树枝丫叉于晴朗的天空中，而远处有一二风筝浮动，在我是一种惊异和悲哀。

故乡的风筝时节，是春二月，倘听到沙沙的风轮声，仰头便能看见一个淡墨色的蟹风筝或嫩蓝色的蜈蚣风筝。

还有寂寞的瓦片风筝，没有风轮，又放得很低，伶仃地显出憔悴可怜模样。

但此时地上的杨柳已经发芽，早的山桃也多吐蕾，和孩子们的天上的点缀相照应，打成一片春日的温和。

我现在在那里呢？

四面都还是严冬的肃杀，而久经诀别的故乡的久经逝去的春天，却就在这天空中荡漾了。

但我是向来不爱放风筝的，不但不爱，并且嫌恶他，因为我以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

和我相反的是我的小兄弟，他那时大概十岁内外罢，多病，瘦得不堪，然而最喜欢风筝，自己买不起，我又不许放，他只得张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出神，有时至于小半日。

远处的蟹风筝突然落下来了，他惊呼；两个瓦片风筝的缠绕解开了，他高兴得跳跃。

他的这些，在我看来都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似乎多日不很看见他了，但记得曾见他在后园拾枯竹。

我恍然大悟似的，便跑向少有人去的一间堆积杂物的小屋去，推开门，果然就在尘封的什物堆中发现了它。

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便很惊惶地站了起来，失了色瑟缩着。

大方凳旁靠着一个胡蝶风筝的竹骨，还没有糊上纸，凳上是一对做眼睛用的小风轮，正用红纸条装饰着，将要完工了。

我在破获秘密的满足中，又很愤怒他的瞒了我的眼睛，这样苦心孤诣地来偷做没出息孩子的玩艺。

我即刻伸手折断了胡蝶的一支翅骨，又将风轮掷在地下，踏扁了。

论长幼，论力气，他是都敌不过我的，我当然得到完全的胜利，于是傲然走出，留他绝望地站在小屋里。

后来他怎样，我不知道，也没有留心。

然而我的惩罚终于轮到了，在我们离别得很久之后，我已经是中年。

我不幸偶而看了一本外国的讲论儿童的书，才知道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

于是二十年来毫不忆及的幼小时候对于精神的虐杀的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开，而我的心也仿佛同时变了铅块，很重很重的堕下去了。

但心又不竟堕下去而至于断绝，他只是很重很重地堕着，堕着。

我也知道补过的方法的：送他风筝，赞成他放，劝他放，我和他一同放。

我们嚷着，跑着，笑着。

——然而他其时已经和我一样，早已有了胡子了。

我也知道还有一个补过的方法的：去讨他的宽恕，等他说，“我可是不怪你呵。”

“那么，我的心一定就轻松了，这确是一个可行的方法。”

有一回，我们会面的时候，是脸上都已添刻了许多“生”的辛苦的条纹，而我的心很沉重。

我们渐渐谈起儿时的旧事来，我便叙述到这一节，自说少年时代的胡涂。

“我可是不怪你呵。”

“我想，他要说了，我即刻便受了宽恕，我的心从此也宽松了罢。”

“有过这样的事么？”

“他惊异地笑着说，就像旁听着别人的故事一样。”

他什么也不记得了。

全然忘却，毫无怨恨，又有什么宽恕之可言呢？

无怨的怨，说谎罢了。

<<野草>>

我还能希求什么呢？

我的心只得沉重着。

现在，故乡的春天又在这异地的空中了，既给我久经逝去的儿时的回忆，而一并也带着无可把握的悲哀。

我倒不如躲到肃杀的严冬中去罢，——但是，四面又明明是严冬，正给我非常的寒威和冷气。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好的故事 灯火渐渐地缩小了，在预告石油的已经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熏得灯罩很昏暗。

鞭爆的繁响在四近，烟草的烟雾在身边：是昏沉的夜。

我闭了眼睛，向后一仰，靠在椅背上；捏着《初学记》 的手搁在膝髁上。

我在蒙胧中，看见一个好的故事。

这故事很美丽，幽雅，有趣。

许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错综起来像一天云锦，而且万颗奔星似的飞动着，同时又展开去，以至于无穷。

我仿佛记得曾坐小船经过山阴道，两岸边的乌桕，新禾，野花，鸡，狗，丛树和枯树，茅屋，塔，伽蓝，农夫和村妇，村女，晒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云，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随着每一打桨，各各夹带了闪烁的日光，并水里的萍藻游鱼，一同荡漾。

诸影诸物，无不解散，而且摇动，扩大，互相融和；刚一融和，却又退缩，复近于原形。

边缘都参差如夏云头，镶着日光，发出水银色焰。

凡是我所经过的河，都是如此。

现在我所见的故事也如此。

水中的青天的底子，一切事物统在上面交错，织成一篇，永是生动，永是展开，我看不见这一篇的结束。

河边枯柳树下的几株瘦削的一丈红，该是村女种的罢。

大红花和斑红花，都在水里面浮动，忽而碎散，拉长了，如缕缕的胭脂水，然而没有晕。

茅屋，狗，塔，村女，云，……也都浮动着。

大红花一朵朵全被拉长了，这时是泼刺奔进的红锦带。

带织入狗中，狗织入白云中，白云织入村女中……。

在一瞬间，他们又将退缩了。

但斑红花影也已碎散，伸长，就要织进塔，村女，狗，茅屋，云里去。

现在我所见的故事清楚起来了，美丽，幽雅，有趣，而且分明。

青天上面，有无数美的人和美的事，我一一看见，一一知道。

我就要凝视他们……。

我正凝视他们时，骤然一惊，睁开眼，云锦也已皱蹙，凌乱，仿佛有谁掷一块大石下河水中，水波陡然起立，将整篇的影子撕成片片了。

我无意识地赶忙捏住几乎坠地的《初学记》，眼前还剩着几点虹霓色的碎影。

我真爱这一篇好的故事，趁碎影还在，我要追回他，完成他，留下他。

我抛了书，欠身伸手去取笔，——何尝有一丝碎影，只见昏暗的灯光，我不在小船里了。

但我总记得见过这一篇好的故事，在昏沉的夜……。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过客 时： 或一日的黄昏。

地： 或一处。

人： 老翁——约七十岁，白须发，黑长袍。

女孩——约十岁，紫发，乌眼珠，白地黑方格长衫。

过客——约三四十岁，状态困顿倔强，眼光阴沉，黑须，乱发，黑色短衣裤皆破碎，赤足著破鞋，肋下挂一个口袋，支着等身的竹杖。

<<野草>>

东，是几株杂树和瓦砾；西，是荒凉破败的丛葬；其间有一条似路非路的痕迹。一间小土屋向这痕迹开着一扇门；门侧有一段枯树根。

（女孩正要将坐在树根上的老翁搀起。

） 翁——孩子。

喂，孩子！

怎么不动了呢？

孩——（向东望着，）有谁走来了，看一看罢。

翁——不用看他。

扶我进去罢。

太阳要下去了。

孩——我，——看一看。

翁——唉，你这孩子！

天天看见天，看见土，看见风，还不够好看么？

什么也不比这些好看。

你偏是要看谁。

太阳下去时候出现的東西，不会给你什么好处的。

……还是进去罢。

孩——可是，已经近来了。

阿阿，是一个乞丐。

翁——乞丐？

不见得罢。

（过客从东面的杂树间踉跄走出，暂时踌躇之后，慢慢地走近老翁去。

） 客——老丈，你晚上好？

翁——阿，好！

托福。

你好？

客——老丈，我实在冒昧，我想在你那里讨一杯水喝。

我走得渴极了。

这地方又没有一个池塘，一个水洼。

翁——唔，可以可以。

你请坐罢。

（向女孩）孩子，你拿水来，杯子要洗干净。

（女孩默默地走进土屋去。

） 翁——客官，你请坐。

你是怎么称呼的。

客——称呼？

——我不知道。

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只一个人。

我不知道我本来叫什么。

我一路走，有时人们也随便称呼我，各式各样地，我也记不清楚了，况且相同的称呼也没有听到过第二回。

翁——阿阿。

那么，你是从哪里来的呢？

客——（略略迟疑，）我不知道。

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在这么走。

翁——对了。

那么，我可以问你到哪里去么？

<<野草>>

客——自然可以。
 ——但是，我不知道。
 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在这么走，要走到一个地方去，这地方就在前面。
 我单记得走了许多路，现在来到这里了。
 我接着就要走向那边去，（西指，）前面！
 （女孩小心地捧出一个木杯来，递去。）
 客——（接杯，）多谢，姑娘。
 （将水两口喝尽，还杯，）多谢，姑娘。
 这真是少有的好意。
 我真不知道应该怎样感激！
 翁——不要这么感激。
 这于你是没有好处的。
 客——是的，这于我没有好处。
 可是我现在很恢复了些力气了。
 我就要前去。
 老丈，你大约是久住在这里的，你可知道前面是怎么一个所在么？
 翁——前面？
 前面，是坟。
 客——（诧异地，）坟？
 孩——不，不，不的。
 那里有许多许多野百合，野蔷薇，我常常去玩，去看他们的。
 客——（西顾，仿佛微笑，）不错。
 那些地方有许多许多野百合，野蔷薇，我也常常去玩过，去看过的。
 但是，那是坟。
 （向老翁，）老丈，走完了那坟地之后呢？
 翁——走完之后？
 那我可不知道。
 我没有走过。
 客——不知道？
 ！
 孩——我也不知道。
 翁——我单知道南边；北边；东边，你的来路。
 那是我最熟悉的地方，也许倒是于你们最好的地方。
 你莫怪我多嘴，据我看来，你已经这么劳顿了，还不如回转去，因为你前去也料不定可能走完。
 客——料不定可能走完？
 ……（沉思，忽然惊起，）那不行！
 我只得走。
 回到那里去，就没一处没有名目，没一处没有地主，没一处没有驱逐和牢笼，没一处没有皮面的笑容，没一处没有眶外的眼泪。
 我憎恶他们，我不回转去！
 翁——那也不然。
 你也会遇见心底的眼泪，为你的悲哀。
 客——不。
 我不愿看见他们心底的眼泪，不要他们为我的悲哀！
 翁——那么，你，（摇头，）你只得走了。
 客——是的，我只得走了。
 况且还有声音常在前面催促我，叫唤我，使我息不下。

<<野草>>

可恨的是我的脚早经走破了，有许多伤，流了许多血。

（举起一足给老人看，）因此我的血不够了；我要喝些血。

但血在那里呢？

可是我也不愿意喝无论谁的血。

我只得喝些水，来补充我的血。

一路上总有水，我倒也并不感到什么不足。

只是我的力气太稀薄了，血里面太多了水的缘故罢。

今天连一个小水洼也遇不到，也就是少走了路的缘故罢。

翁——那也未必。

太阳下去了，我想，还不如休息一会的好罢，像我似的。

客——但是，那前面的声音叫我走。

翁——我知道。

客——你知道？

你知道那声音么？

翁——是的。

他似乎曾经也叫过我。

客——那也就是现在叫我的声音么？

翁——那我可不知道。

他也就是叫过几声，我不理他，他也就不叫了，我也就记不清楚了。

客——唉唉，不理他……

（沉思，忽然吃惊，倾听着，）不行！

我还是走的好。

我息不下。

可恨我的脚早经走破了。

（准备走路。

）孩——给你！

（递给一片布，）裹上你的伤去。

客——多谢，（接取，）姑娘。

这真是……

这真是极少有的好意。

这能使我可以走更多的路。

（就断砖坐下，要将布缠在踝上，）但是，不行！

（竭力站起，）姑娘，还了你罢，还是裹不下。

况且这太多的好意，我没法感激。

翁——你不要这么感激，这于你没有好处。

客——是的，这于我没有什么好处。

但在我，这布施是最上的东西了。

你看，我全身上可有这样的。

翁——你不要当真就是。

客——是的。

但是我不能。

我怕我会这样：倘使我得到了谁的布施，我就要像兀鹰看见死尸一样，在四近徘徊，祝愿她的灭亡，给我亲自看见；或者咒诅她以外的一切全都灭亡，连我自己，因为我就应该得到咒诅。

但是我还没有这样的力量；即使有这力量，我也不愿意她有这样的境遇，因为她们大概总不愿意有这样的境遇。

我想，这最稳当。

（向女孩，）姑娘，你这布片太好，可是太小一点了，还了你罢。

<<野草>>

孩——（惊惧，退后，）我不要了！
你带走！
客——（似笑，）哦哦，……因为我拿过了？
孩——（点头，指口袋，）你装在那里，去玩玩。
客——（颓唐地退后，）但这背在身上，怎么走呢？
…… 翁——你息不下，也就背不动。
——休息一会，就没有什么了。
客——对咧，休息……。
（默想，但忽然惊醒，倾听。
）不，我不能！
我还是走好。
翁——你总不愿意休息么？
客——我愿意休息。
翁——那么，你就休息一会罢。
客——但是，我不能……。
翁——你总还是觉得走好么？
客——是的。
还是走好。
翁——那么，你也还是走好罢。
客——（将腰一伸，）好，我告别了。
我很感谢你们。
（向着女孩，）姑娘，这还你，请你收回去。
（女孩惊惧，敛手，要躲进土屋里去。
） 翁——你带去罢。
要是太重了，可以随时抛在坟地里面的。
孩——（走向前，）阿阿，那不行！
客——阿阿，那不行的。
翁——那么，你挂在野百合野蔷薇上就是了。
孩——（拍手，）哈哈！
好！
客——哦哦……。
（极暂时中，沉默。
） 翁——那么，再见了。
祝你平安。
（站起，向女孩，）孩子，扶我进去罢。
你看，太阳早已下去了。
（转身向门。
） 客——多谢你们。
祝你们平安。
（徘徊，沉思，忽然吃惊，）然而我不能！
我只得走。
我还是走好罢……。
（即刻昂了头，奋然向西走去。
） （女孩扶老人走进土屋，随即阖了门。
过客向野地里踉跄地闯进去，夜色跟在他后面。
） 一九二五年三月二日。
……

<<野草>>

媒体关注与评论

我作为一名步入老境的作家，从少年时代开始，六十多年来一直崇敬着一位中国的文学家，那就是思维最敏锐、民族危机感最强烈的鲁迅，阅读鲁迅已经伴随我的一生。

——日本著名作家、1994年度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大江健三郎圆 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 没有伟大的人物出现的民族，是世界上最可怜的生物之群；有了伟大人物，而不知拥护，爱戴，崇仰的国家，是没有希望的奴隶之邦。

因鲁迅的一死，使人们自觉出了民族的尚可以有为；也因鲁迅之一死，使人家看出了中国还是奴隶性很浓厚的半绝望的国家。

——郁达夫《怀鲁迅》

<<野草>>

编辑推荐

鲁迅唯一“属于我自己的”灵魂之书
钱理群：“怎样读懂鲁迅？”
最好读《野草》。
鲁迅博物馆校订，陈丹青、钱理群 推荐

鲁迅：“我的哲学都在《野草》里。”

教育部推荐的中学生课外30部读物之一

<<野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